

股票简称：巨化股份

股票代码：600160

公告编号：临 2008—22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四届十一次（通讯方式）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传真、书面送达等方式于 2008 年 9 月 9 日发出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四届十一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08 年 9 月 19 日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，实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。全体董事经审议后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《关于重组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同意本公司以人民币 880 万元受让凯恩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圣公司”）800 万元股权，出资人民币 3300 万元单方面将凯圣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。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与凯圣公司股东签署股权重组协议，并组织实施该投资事项。

二、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《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。同意向深圳发展银行杭州分行高新支行申请综合信用授信，金额贰亿元整，期限一年；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保俶支行申请综合授信，金额伍仟万元整，期限一年，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（本公司控股 98%）提供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日